

精彩阅读

推荐语：

《奠基者》记录了共和国最早的石油部长、独臂将军余秋里的事迹。他为了祖国和人民,在战争中出生入死,奉献青春;在和平年代,他为摘掉中国“贫油”的帽子鞠躬尽瘁,贡献终生。本书已改编为同名电视剧,作为2010年开年大戏在中央电视台播出。

——编者

精彩片段：

之前，他的职务是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国务院副总理、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突然有一天他倒下了，像一座大山倾入大海，顿掀冲天巨澜。

嗯？一条胳膊怎么没啦？

1500 余天，白色病榻上的他一言不发，生命就像一串忘了收笔的休止符号……

那是秋里的一个日子，离今天整 10 年。

首长昨晚应三女儿晓红之邀，上北京东边的建国门饭店吃了一顿饭。回来的路上他很高兴，对随行的管理员小陈和警卫参谋小高说，今晚不想再回玉泉山那儿住了，他要回后海边自己的家住。

还是后海这边进城方便。首长说。

是啊，首长说的后海便是北京那个与中南海相连的北海后庭湖池。几十年进进出出中南海工作，住在后海当然方便。老房子因 1976 年那场唐山大地震诱发引起墙基破裂毁损，国务院事务管理局为此提出给首长的房子修缮。无奈，首长全家只好暂搬玉泉山那儿住。

不方便，玉泉山那儿虽说条件不错，不少中央领导都住在那儿，但首长习惯住在城里、住在中南海旁边。这个习惯是从毛泽东时代开始的，那时毛泽东主席经常半夜来电话开会，住在后海进中南海就是再深更半夜被召去开会也总还很方便——中国的多数高级领导那时大都围着北海一圈住着，其中与毛泽东在世时“半夜机叫”有很大关系。

装修中的房子尚未全部完工，首长和管理员、警卫参谋进去时还踩了一脚脚扬尘灰土。

没事，你们走吧走吧！首长一进自己的



房间，先“轰”了警卫参谋走，又把给他按摩了一阵的管理员小陈“轰”了出去。

哈哈，又回来了！回来了就可以静下心来做事了！首长仰躺在床头，眼睛瞪着天花板，脸上露出欣慰的笑容；30 多岁后，自己生命的全部时间，除了吃饭睡觉就是工作——吃饭睡觉也是为了工作；30 多岁时，那时的全部时间，除了吃饭睡觉就是打仗，嘿，那个时候吃饭睡觉时也还经常要打仗哟！

还是在首长当国务院副总理时，有位外国总统得知他的一条胳膊是在二万五千里长征途中的一次激战中失去的，非常敬重地问：副总理先生，您一生中有什麼爱好？

首长嘿嘿一笑，说：我的爱好就是工作、战斗。

《红色圣地上的呼啸声——习仲勋在陕甘边》



推荐语：

本书记述了习仲勋同志 1932 年至 1942 年在创建陕甘边区革命根据地、坚守南梁、守护边区南大门等各个历史时期的革命活动和丰功伟绩，读来倍感亲切和感动。在陕甘边区党内两条路线斗争中，习仲勋同志总是站在正确的方面，不顾个人的安危，据理力争，被称为实事求是的活的马克思主义者。

——何建明（中国作家协会书记处书记、作家出版社社长）

精彩片段：

第二章 坚守照金

红二团走后，习仲勋召集金理科、周冬子等人开会。

习仲勋说：“同志们，红二团到外线作战，我们现在赶快成立党组织和地方政府，以便巩固和发展照金革命根据地。省委同意我们成立陕甘边特委，大家看谁来当特委书记？”

周冬子说：“除了你还有谁呢？”

习仲勋说：“特委书记还是由省委派来的金理科同志担任吧！我来当军委书记，专抓游击队的建设。我们还要召开工农兵代表大会，选举成立革命委员会。”

金理科说：“那你就当革命委员会的主席吧！”

习仲勋答道：“还是由当地的同志干吧，我看周冬子就很合适。”

周冬子着急地站起来说：“我不行，我不行，我是个老实疙瘩。”

习仲勋说：“你是雇农，代表无产阶级。”周冬子说：“那你就当我的老师。”

习仲勋笑着说：“当老师没资格，我来当

总统又问：除了工作和战斗呢？

首长挺挺腰杆，说：除了工作和战斗，还是工作和战斗。

哈哈，是工作嘞！是战斗嘞！

首长的眼前渐渐映出一幅幅他熟悉而亲切的画面，那画面里有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还有老首长贺龙、彭德怀……

“冲啊——！”首长的耳边，突然响起震天的杀声。

怎么啦？部队又发起反击啦？床头的他浑身一个颤动，双手不由自主地抓住床棚，“噌”地坐起。

“警卫员！警卫员呢？”他四处寻觅，连喊几声，却不见人影，只有黑暗……

妈的个球！敌人都逼到跟前了！我们的人都上哪儿去了？

他从床上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嗯，怎么站不住脚嘞？不应该嘛！在他的记忆里闪出当年作为红军赤卫队队长的他来。是嘛！二十几岁干嘛摇摇晃晃？是怕 20 万国剿苏区的“蒋光头”军队？不不！“同志们，冲啊——！”突然，首长跨出一个箭步，可他猛然发现自己眼前一黑，整个身子儿重重地摔倒在

地上，那头部先是一阵剧烈的钻心的疼，之后则变得麻木……他下意识抬手往额头一摸：粘乎乎的，腥红腥红的。是香山的红叶？不，现在是在战场上，怎么会有香山的红叶呢？

“他头部受枪伤了。赶紧送下去！”是战友、江西省苏维埃政府主席曾山的声音。

他被人七手八脚地送到一个农民家里。“天呀，这红军哥像砍了头似的，咋流这么多血嘛？”那农民吓坏了，赶紧找来一位治外伤的中医。

中医先生来了，见躺在木板床上的他更是吓得要逃跑。“你不能走！”那农民也是苏维埃干部，一下用枪顶住中医的腰：“这位英雄要是死了，就拿你的命抵！”

中医无奈，先简单包扎了一下，又说：“这红军哥伤得太厉害了，我没治伤的药呀！”

农民又把手中的枪一晃，吆喝起来：“咱这儿满山是草药，你不会就地取材？”

是嘛！中医放下药箱就往山上跑。一会

推荐语：

这部书主要写了一个家族三代人在百年历史中命运的变迁，一方面忠实地再现了历史大潮裹挟下人们难以自主的漂浮，一方面又真切地描述了历经沧桑与苦难的人们的坚韧与追寻，因而这不仅仅是写人如何被历史淹没、被政治胁迫的故事，还是一个写人如何在人生的苦难与命运的危厄中不放弃、不气馁的故事。

——白桦（评论家）

精彩片段：

第一章 回惶

1 那是一个夏日的傍晚，我得知了楠去世的消息。怎么死的？

不知道。报纸上没提。妈妈的声音十分镇定。显然，在打这次越洋电话之前，她的感情已经过充分沉淀。

放下电话，我呆立在书房窗前，不知所措。

花园笼罩在暮霭中。喷水池畔的铜雕天使影影绰绰，展翅欲飞。小径旁浓艳的玫瑰，在人迹罕至的庄园里默默地吐着馨香。草坪远方，如烟垂柳掩映着一汪湖水，水面在落日余辉中泛着微光。野雁领着一群毛茸茸的儿女，在金黄色的蒲公英花丛中悠闲地漫步。

大千世界，依旧和谐静谧，生机盎然。谁能相信，死神会在这样美丽的黄昏悄悄驻足身旁？

我忽然感到浑身无力，只想回卧室中躺下。拖着沉重的双腿，穿过空旷的客厅，我来到了大厅。宽阔的楼梯顶端，正对着汤姆森太太的套房。那扇门依然紧闭，里边死一样沉寂。恍惚记起今日午后，我正

在小客厅里读报时，老园丁乔治从侧门溜进，鬼鬼祟祟地将一个纸袋放到餐具台上，便默默地返回他的小石楼去了。显然是约好的。他才离去，老太太花白的脑袋就出现在高高的楼梯上面。她脸上挂着与乔治一样的诡秘笑容，略带几分羞赧和我搭讪着，躲躲闪闪取走了纸袋。大家心照不宣，女主人又将开始新一轮伏特加之旅了。

我心下明白，有身份的加拿大人，无不视酗酒为耻，所以她不得不煞费苦心地在外人面前遮遮掩掩。我早有劝她戒酒，却碍于她的体面，一直无法启口。该用晚餐了。但老太太准是又喝得酩酊大醉，搂着心爱的狼狗流连枕上，不思茶饭。然而，此时此刻，我发现自己异常宽容，完全能够体谅她的所谓堕落。喝吧，人生苦短，不就这么点儿可怜的乐趣嘛！

回到我的卧室，关上房门，我拎出了手提箱。翻出夹层中的小布包，几本书，一封信，都摊在眼前。这些东西伴随着我漂洋过海，从中国到加拿大，又从个城市辗转到另一个，也算历尽天涯了。

泛黄的信纸，边缘已经磨损。但不用展开，我也能默诵出其中的每一片段。

“……自从去年夏天在北京看到你，我的眼前总是晃动着你的身影。你美丽、健康，一举一动都酷似你的母亲。二十八年来，命运使我们不能相见。我惟一能做的，就是在想象的海洋里，捕捉你的音容笑貌。

“当我在中山公园红墙古柏的阴影下，听你用那样平静的语调，叙述一棵小

儿满头大汗地抱回一堆各式各样的草，一边用刀切，一边又觉得切得不够碎，便放进嘴里“扎巴扎巴”地嚼起来。等嚼烂后，又找上一块干净一点的布，涂上嚼烂的草药，往“红军哥”的头上敷，然后挥挥手对站在身后的那农民说：“快上你们的草房上摘个南瓜，刨掉里面的瓤！”

“干啥用？”农民问。

“你罗嗦啥？不是要救这红军哥嘛？”这回轮到中医先生发火了。

那农民不敢再吱声了，跑到院子内上房摘下一颗大南瓜，又按中医说的刨掉里面的瓜瓤，送到中医手中。只见那中医反过手掌，就将碗口大的南瓜壳往“红军哥”头上一盖，说：“好了！”

“好了？这就治好了？”农民瞪大眼睛问。

“是啊。等着看吧！”中医说完，背起药箱就走……

南瓜真的把枪伤治好了！

此刻的首长倒在地上。他摸摸额头，额头疼得钻心，难道敌人的子弹又把我的脑壳打碎了？不，打碎了我也得前进！前进啊！

他想从地上爬起来。那压在身子底下的右手动弹不得，只好扭动一下身子，用左胳膊支一下地想站起来。“哎哟——！”首长痛苦地大叫一声，原来他的左胳膊没使上劲，整个身子重新倒在地上，倒在新铺设的瓷砖地上。

怎么回事？我的左胳膊呢？在重新摔倒的那一瞬，他用右手摸了一下自己的左手：左手怎么没有了呀？

他大叫起来：我的左胳膊呢？啊，我的左胳膊怎么没了呀？

“政委，政委啊，你的左胳膊被，被敌人的机枪打掉了……”他看到了团长成本兴在他身边痛哭流涕。

他奇怪地问：“怎么啦？有啥哭的嘛？”团长成本兴托着那条被敌人打烂的左胳膊，抖动着嘴唇说：“政委，是你刚才为了救我，才被敌人打成这个样子的。呜呜……我对不住你呀政委！”

他火了：“哭啥嘛？我们是贺龙的队伍！把敌人打垮了就是胜利！知道吗？”他的话没说完便昏死了过去。

草是怎样在大石顶下伸展开地的枝叶时，我衰老的心在流血，可我并未感到丝毫惊奇，因为在你尚未来到人世之时，我已经悲哀地意识到，你将要路上的，是一条最为崎岖、坎坷的人生道路，而我，作为父亲，却无力去阻止将要发生的一切，无法去保护这朵诞生于我心灵的稚嫩的小花……

“我努力信守诺言，不再和你联络。可是，我的孩子，你知道吗？我天天都在盼望着得到你的消息，想知道你的踪迹，想听到你哪怕仅仅叫我一声‘爸爸’……原谅我吧！孩子，你能理解一个父亲的感情吗？你来到人世后，我只见过你一次，我真害怕，这第一次，也许将成为最后的一次啊……”

我放下信纸，瘫倒在床上，双手枕在脑后，呆呆地盯着天花板。

这是楠写给我的惟一的一封信。楠，就是那个我也许应该叫“父亲”，可却从未叫过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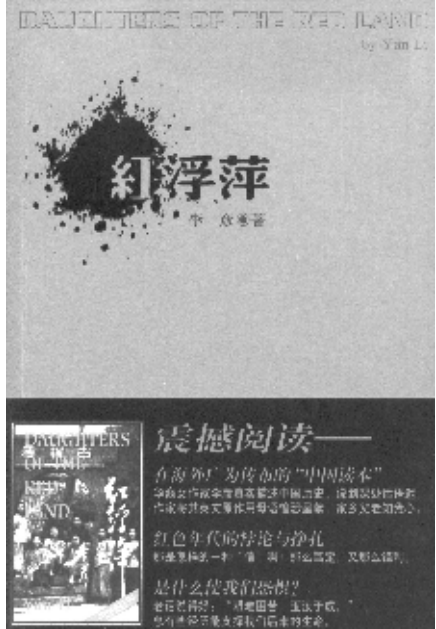
我生性优柔寡断，好几年了，我一直在犹豫着，是否应当满足他的愿望，叫他一声“父亲”呢？

我有时感到茫然：楠，究竟算不算我的父亲呢？也许算，因为，他是给了我生命的那个人。但是，把“父亲”这个充满情感的称呼和楠联系起来，于我，又实在生疏，实在不自然。

在我二十八岁之前，我们从未谋面。在我生命中相当长的时期里，我甚至不知道有此人的存在。只是在我十三岁那年的秋天起，楠才像个面孔模糊的幽灵，时时会在月黑风高的夜晚，凄然浮现，在我幼小的心灵上，划下一道道忧伤的刻痕。

我从未给他写过回信。首先，我实在不知道，假如真要提笔的话，究竟怎样称呼楠才算适宜。另外，我也很在意妈妈的感觉。虽然她对楠始终如一的怨恨至今令我费解，我却不愿给一丁点儿伤害她感情的事。多年来，我一直无法，实际上也从来不愿和她认真地讨论一下楠这个人。妈妈和我都十分清楚，任何与楠有关的话题，即便是最微妙的触及，也会在我们已经过度敏感的精神末梢上，激起惊涛骇浪。

《红浮萍》



推荐语：

《老风口》把宏大叙事和个人叙述，把个人诗史和主旋律结合在一起，这是一种挑战，作者张者给自己出了一个难题，这个难题已经解决，这是近几年我看到的很好的作品了。

——雷达（评论家）

精彩片段：

解放军进疆后，一个最主要的任务是改编原国民党和平起义部队。一个部队要接受改编，这当然是痛苦的，在改编的过程中不时发生小规模兵变。最后，就发生了在新疆影响深远的以乌斯满和尧尔博斯为代表的大叛乱。乌斯满在叛乱前是阿山地区专员，在哈萨克人中极有威望，尧尔博斯是哈密警备司令，人称“哈密之虎”，他们发动的叛乱席卷了阿尔泰到巴里坤大草原的大片土地。

乌斯满生年没有准确记载，一般认为生于1900年前后。全名叫“乌斯满·斯拉木”，出生于新疆阿尔泰专区的富蕴县，是哈萨克毛勒忽部落的头人，因骁勇善战被称为“巴图鲁”（英雄、勇士）。乌斯满因1947年的“北塔山事件”而闻名全国。1947年外蒙军在飞机的掩护下连续向我境内北塔山发动进攻，乌斯满果断参战，率部在北塔山北麓山腰地带与外蒙军骑兵部队激战。当时的新疆警备司令是宋希濂，据宋希濂回忆录记载：战斗中乌斯满“率部百余骑与外蒙军人激战几小时以后，他本人突然单人匹马，风驰电掣般地奔向外蒙军重机枪阵地，挥刀砍死机枪射手两人，夺得重机枪一挺，又迅速地跑回来了”。乌斯满骁勇善战可见一斑。

后来，国军增援部队赶到，外蒙军始退，北塔山事件后，国内舆论哗然，中国外交部分别向苏联和蒙古提出严正抗议。国内外新闻记者也云集迪化报道此事，北塔山事件最大的受益者当数乌斯满，一方面被媒体当作“守土抗战”的英雄，另一方面又得到了新疆省国民政府的公开支持。于是，乌斯满成了国民政府在新疆能利用的重要力量。

在新疆和平解放后，进军新疆的人民解放军十分注意争取这位在新疆哈萨克牧民中颇有影响的人物。王震曾派人携带亲笔信和礼物前往乌斯满的驻地，向他宣传中国共产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王震在信中明确表示只要乌斯满接受人民政府领导仍可担任阿山专员或参加省政府工作。

乌斯满给王震写了回信，还派了代表。王震接见了乌斯满的代表，并赠送乌斯满许多子弹。半个月后，乌斯满又派遣其弟到迪化商谈，也受到王震和解放军一兵团领导的招待。当时，是与解放军合作还是与解放军对抗，乌斯满犹豫不定。在这期间不但解放军和乌斯满有联系，还有一个外国人也和在乌斯满接触，这个人就是美国驻迪化代理领事马克南。

在陶峙岳宣布和平起义后，马克南携带电台，悄悄离开迪化与乌斯满会面。马克南与乌斯满会谈了三天，表示美国支持乌斯满反共反苏，希望乌斯满暴动，如果暴动失利，可率部南去印度避难，马克南保证美国将给乌斯满援助。

送走马克南后，乌斯满召集自己手下主要干将开会，决定趁解放军立足未稳，联合当时还担任新疆哈密专区专员的尧尔博斯和骑七师，迅速发动叛乱。乌斯满的意图是以巴里坤为基地，东向哈密切断解放军与内地联系，西向迪化夺取新疆省会。

尧尔博斯1889年出生在巴楚县的维吾尔族乡村，父亲是当地的“水官”，他是父亲在路上捡来的弃婴，并为他起了个名字“尧尔达巴斯”，意思是“路上捡来的孩子”，他长大成人后，被顺口叫成“尧尔博斯”（意为老虎）。他很有智谋，深心计，精通汉语。最早做过哈密王的骑兵军长，后为国民党哈密专员，手里握有万余人的部落武装。新疆和平解放后，尧尔博斯对新疆和平通电阳奉阴违，新疆临时政府仍留用其继续担任哈密专员、公署专员，但他却和乌斯满一直在策划叛乱活动，终于在1950年3月和乌斯满一起叛乱。

1950年3月乌斯满公开反对新疆人民政府和人民解放军，在台湾的蒋介石委任乌斯满为“新疆反共总司令”。为了稳定新疆的社会秩序，保卫边疆各族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根据人民解放军总部的指示，新疆军区迅速组织了剿匪指挥部，由王震亲自担任总指挥。由此，乌斯满和尧尔博斯被剿灭的命运已经决定了。

乌斯满和尧尔博斯在新疆曾经是家喻户晓的人物。现在的老一辈人都认为他们之所以站错队了，坏就坏在他们身边的女人身上，如果没有身边的女人，他们根本不会和解放军对抗。民间红颜祸水之说影响深远，没想到马指导员给我讲到乌斯满和尧尔博斯时，也提到了他们身边的女人，这不得不引起我的注意，于是，我对乌斯满和尧尔博斯身边的女人进行研究。

马指导员说在乌斯满和尧尔博斯身边都有一个女特务，通过有关资料，我发现乌斯满和尧尔博斯身边确实有汉族的女人。尧尔博斯反共倒是老资格，他曾经在哈密和红军西路军对抗，不敌红军随后撤出哈密，留部队亲信看家，自己去了重庆。尧尔博斯抗战期间一直在重庆，成为国民政府的一着重要棋子，特别是戴笠的军统系统，为了掌握新疆的情报，对尧尔博斯比较重视，戴笠认为尧尔博斯迟早要成事，于是，把军统女特务廖咏秋介绍给尧尔博斯。尧尔博斯相貌英俊，一口流利汉语，廖咏秋年轻漂亮，是学报务的，两人相遇后一见钟情，随即在重庆结婚。抗战胜利后尧尔博斯带廖咏秋回到哈密。

乌斯满投靠国民党比较晚，但北塔山事情让他一举成名。为了加强对他的控制，国民党方面派保密局女特务徐媚（代号须眉）到了乌斯满身边，徐媚毕业于军统青浦训练班，能文能武，善于骑马征战，骑术枪法不在乌斯满之下，大有巾帼不让须眉之概，所以代号须眉。须眉貌美性烈为乌斯满喜爱，她还是乌斯满的电台总报务员。在北塔山事件中，徐媚经常和乌斯满同时出阵，凶猛异常，有一次曾将落马的乌斯满提上马背，二人骑一马突出重围，让蒙古骑兵大惊失色。

本版责编：刘 颖 孙燕峰